

昌宁县城老城区供水管网提升改造工程（十三、十四标段）资格预审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昌宁县城老城区供水管网提升改造工程已由昌宁县发展和改革局以昌发改投资（2024）13号文件批准建设，项目法人昌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项目实施单位为昌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设资金为申请中长期特别国债及财政自筹，招标代理机构为保山加定招标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昌宁县城老城区供水管网提升改造工程（十三、十四标段）进行公开招标，欢迎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2. 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昌宁县田园镇，

2.2 标段划分及工程概况：本次招标涉及十三标段、十四标段，申请人可根据自身情况选择投标，一个项目经理可以同时参与两个标段，但最终只能中选一个标段。标段划分情况如下：

昌宁县城老城区供水管网提升改造工程十三标段

工程范围：文昌社区周家坡周及周边区域主管及巷道支管，达丙社区小河边及周边区域，

工程内容：新建国标热镀锌管 DN100 共 3000m、DN50 共 3500m，配套建设相关附属阀门及管件等。建安费投资约 560 万元，

昌宁县城老城区供水管网提升改造工程十四标段

工程范围：达丙社区苏家湾及周边区域主管及巷道支管，右文社区及周边区域主管及巷道支管，

工程内容：新建国标热镀锌管 DN100 共 2000m、DN50 共 3000m，配套建设相关附属阀门及管件等。建安费投资约 520 万元，

2.3 招标范围：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编制范围，

2.4 计划工期：150日历天，

2.5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并通过备案，

2.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成立，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申请人资质要求：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有效期内。

3.3 申请人财务要求：财务状况良好，提供2023年或2024年企业财务报表或审计报告（新成立企业提供企业自成立至今时段内的企业财务报表或银行资信证明或银行存款证明）。

3.4 项目经理要求：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注册在本单位，取得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并在有效期内，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经理（提供承诺书）。

3.5 技术负责人要求：具备中级及以上职称证，

3.6 申请人信誉要求：

3.6.1 申请人当前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体”、“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提供书面声明。

3.6.2 申请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在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安全问题。提供书面声明。

4. 资格预审方法

根据云建规（2021）4号文相关规定，本次资格预审采用有限数量制，

5.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5年5月30日至2025年6月4日（获取时段以交易平台公布时间为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ggzy.yn.gov.cn/>）选择地区“保山市”，切换至“保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保山市）”，凭企业数字证书（USBKEY）在网上获取电子资格预审文件，此为获取电子资格预审文件的唯一途径，

6.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网上递交：网上递交网址为<http://ggzy.yn.gov.cn/>，申请人须在2025年6月10日09时00分前完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7. 开标

7.1开标时间：2025年6月10日09时00分。

7.2开标地点：昌宁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7.3开标方式：网上远程开标，网上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后，申请人于开标时间前须在己方电脑面前等待解密和确认通知。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资格预审公告在云南省建设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发布。

9. 监督单位及监督电话：昌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筑业管理股 0875-7130978

10. 联系方式

招标人：昌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云南省保山市昌宁县

联系人：许先生

电话：0875-7130978

招标代理机构：保山加定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保山市隆阳区太保北路44号

联系人：邵先生

电话：0875-2203233

2025年5月30日